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族語復振計畫</p>	<p>1.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p> <p>(1) 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泰雅語、霧台魯凱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多納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共 11 名，於 112 年度規劃協助教會推動族語學習協助輔導本市各教會申請「原住民族教會推動族語發展獎勵計畫」，辦理並推動各項族語學習及推廣活動，共宣導 31 間教會，計 19 間教會提出申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的教會之後續訪視輔導工作及經費相關核銷事宜，推動族語學習家庭 12 戶（計 60 人），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 12 班（計 157 人次），族語聚會所 3 處（90 人），受益人共計 307 人。</p> <p>(2) 鼓勵在家營造全族語環境，讓幼兒沉浸在族語生活對話、互動中自然而然學會族語，增加母語在家裡使用的機會，帶動在家庭學習族語的風氣。配合中央推動族語保母獎助計畫，截至 12 月底本市有 84 位族語保母，托育幼兒 109 位。</p> <p>(3) 112 年度製播族語廣播節目，節目包含「Ya! 原來是這樣」透過節目將 16 族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的深層內涵分享。並聚焦拓展族語文化傳承基礎及族語教學專業素養之信念來推動；「e 啦原住民」以輕鬆方式介紹原住民的大小事，及提供原住民生活相關的最新資訊與原住民切身人文氣息、產業、觀光、各行各業大小人物，另外還有介紹高雄市各局處的政令宣導及相關業務。</p> <p>(4) 透過舉辦各類族語競賽活動方式，檢核族語學習成效，於 112 年 4 月 14 日辦理「第 8 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初賽，另 112 年 10 月 18 日辦理「第 13 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初賽，透過選拔各組別第一名隊伍參加全國決賽。</p>
<p>三、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助學金 幼教補助</p>	<p>1. 核發通過 111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計有 507 人申請，核發獎勵金 138 萬 6,000 元。</p> <p>2. 112 年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免付費資格，核定國小學生計 2,198 人，國中學生計 916 人，核定補助共計 3,062 人。</p> <p>3. 核發 112 年下半年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國小 825 人、國中 225 人、高中職 124 人及大專以上 38 人共計 1,212 人，核發獎學金計 300 萬 9,000 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四、推展原住民體育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展原住民族運動風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活絡本市原住民體育活動，藉由運動賽事的觀摩與切磋，原民會於本年 10 月 21 至 22 日假鳳山區迷瑪力慢速壘球場及楠梓區射箭場辦理「2023 高雄原住民族傳統射箭暨慢速壘球錦標賽活動」，慢速壘球既有公開男子組 12 隊、女子組 4 隊、壯年組 4 隊；傳統射箭共計原鄉、都會區 38 隊，總計約有 500 人參與，展現本市運動風貌。 (2) 11 月 11 日及 12 日假鳳山運動園區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參與人次達 20,000 人次，活動包含原住民傳統體技能、百老匯文健站展演競賽、各族群文化展演、原創熱舞競賽、青年之夜等豐富內容，並且設有百攤原民市集吸引廣大市民參加。 (3) 補助茂林國民中學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國中四校族群文化交流、傳統技藝競賽暨聯合運動會」活動，計新台幣 20 萬元，現場逾 1,000 人次參與。
五、推動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 年度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25 場次，共計補助新台幣 99 萬 5,000 元整。 2. 112 年度輔導補助本市三原鄉地區推展原住民文化並落實傳承特有族群傳統祭儀活動共 6 場次，共計補助新台幣 60 萬元整。 3.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旗山區大林社區、內門區溝坪社區及三平社區共 3 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 358 萬 1,400 元，112 年平埔族語復振計畫業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市集穡室工坊，計 76 萬 200 元。
參、原住民衛生福利業務 一、加強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就業媒合活動及校園就業博覽會 23 場次，89 人次參加，於現場協助原住民工作媒合與諮詢。 2. 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 530 人，職業訓練 182 人，媒合成功 340 人(含安心即時上工計畫)，穩定就業 172 人，職能向上 38 人，提升原住民就業質與量。 3.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補助 11 人取得結業證書或證照者，增進就業機會。 4.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二、爭取原住民社會住宅並補助購置住宅及租購國宅安置中低收入原住民家庭</p>	<p>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112 年度補助考取丙級技術士證 213 人、乙級技術士證 42 人、甲級技術士證 4 人，共計 259 人，累計核發 190 萬元整。</p> <p>5.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62 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 80% 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p> <p>6. 112 年度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 6 案，執行經費共 270 萬元，嘉惠 135 人次。</p> <p>7. 辦理原住民大專學生暑期工讀計畫，共計進用 50 名工讀生，提供原住民學生從工讀當中，學習人際相處、團隊合作、獨立及敬業精神，學以活用，強化終身學習及就業競爭力。</p> <p>8. 為提供族人適宜的諮詢及輔導，深根在地穩定就業，爭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新臺幣 244 萬元設置「112 年度高雄市政府設置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計畫」，促進就業服務員就業機會 3 人於 113 年持續規劃並執行相關職業及就業促進計畫。</p> <p>1. 補助購置住宅住戶，每戶 22 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共計核定 72 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1,584 萬元整。</p> <p>2. 補助修繕住宅（屋齡 7 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11 萬元，共計核定 37 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407 萬元整。</p> <p>3. 補助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 10 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 6 萬計補助 9 戶，核發經費計新台幣 42 萬元整。</p> <p>4. 設置小港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總計 37 戶，以每月租金 3,500 元平價出租原住民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p> <p>5. 原住民社宅設施設備維護管理： (1) 完成 2 戶小港娜麓灣社區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 (2) 完成 3 戶五甲社會住宅房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p> <p>6. 原住民住宅(小港娜麓灣社區及五甲原住民住宅)各辦 1 場原民社區家庭法律宣導講座暨住戶座談會，總計 30 戶參與。</p> <p>7. 有關原住民社會住宅歷年積欠租金強制執行案，本年度總計辦理 7 件，目前執行中，本年度追回以前年度積欠租金總計金額為 100,744 元。</p> <p>8. 針對本市拉瓦克部落安置案，為解決居住問題，安定其生活，總計安置於原民社宅計有 17 戶，分別搬遷至小港住宅計有 4 戶；鳳山五甲住宅計有 11 戶，故保留其居住權益，未接受社宅安置</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社會救助與關懷	<p>戶計有 11 戶，經多次溝通協調後已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完成所有行政契約，並接受異地安置自力興建。</p> <p>9. 永久屋修繕計 104 戶，改善居家品質以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10 萬元，共撥付 1,038 萬 633 元。</p> <p>10. 受理 112 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業務(海葵颱風修繕)申請案 7 戶，最高補助 11 萬元。</p> <p>1.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 247 人，補助金額新台幣 289 萬元。</p> <p>2.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之原住民諮詢服務站，提供社會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計 32 人次。</p> <p>3. 執行 112 年度原住民服務員提供原住民福利服務及協助社會救助案計 2,115 件，並訪視原住民提供社會資源供切合需要的族人以落實關懷。</p> <p>4. 執行 112 年度辦理原住民福利服務實施計畫經費計新台幣 118 萬 0,036 元，補助關懷照顧專案型計畫 4 件及其他福利服務計畫 15 件，共計 19 件，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事項等，計 2,694 人(次)參與。</p> <p>5. 邀集本市各區公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部落文化健康站、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及部落食堂等社會資源，於 3 月 28 日及 12 月 27 日共召開 2 場次原住民社福網絡連繫會議。</p>
四、加強原住民權益及福利宣導	<p>1. 配合原住民社團網絡聯繫大型活動宣導反毒資訊，提升本市原住民反毒知能，共計辦理 7 場反毒宣導活動，計 21,050 人受益。</p> <p>2. 設置 5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 2,700 人次。</p>
五、加強原住民社會安全	<p>3. 辦理原住民族婦女權益教育講座與溝通平台活動計 12 場次，參與人數 240 人次。</p> <p>1. 補助 5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及社工助理辦理「原住民族社會工作人員執業安全計畫」，保障原家中心社工人員執業安全，使社工人員在安全、安心及安定之工作環境下致力弱勢民眾之福利服務，參加研習人數計 15 人。</p> <p>2. 聘任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諮詢顧問，駐點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提供電話諮詢，為原住民族人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計 243 人次。</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六、促進原住民健康協助推動原住民長照</p> <p>肆、原住民地區公共建設</p> <p>一、辦理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p> <p>二、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p>	<p>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族人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計 3 人。</p> <p>4. 執行 112 年度法律宣導-原住民地區法律義診活動計畫，特聘請執業律師至原鄉辦理共計 4 場次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計 1,020 人受益。</p> <p>5. 為強化原住民對於國民法官概念與認知，112 年 10 月 25 日辦理認識國民法官參訪活動，媒合橋頭地方法院資源共同舉行，參訪人數 80 人。</p> <p>6. 配合各式活動辦理消費者保護法令 6 場宣導，增進原住民消費安全之理念與知識，保障原住民消費權益，人數達 2008 人次。</p> <p>7. 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性騷擾防治等宣導工作累計辦理 14 場次服務人次計有 365 人。</p> <p>1.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32 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2 站及部落食堂 1 站，服務人數 1,078 人，提供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生活諮詢與照顧服務轉介、餐飲服務心靈與文化、健康促進等活動，促進原住民就業機會照服員 95 人，計畫負責人 32 人。</p> <p>2. 設置都會農園</p> <p>(1) 設置 3 處原住民都會農園(位於小港區、楠梓區、杉林區)，提供設籍本市原住民申請，共計 171 戶。農園不僅提供都會區族人耕種的環境，促進家庭親子間的互動關係，並藉此傳承教育下一代原住民傳統農耕的知識，經由作物的種植，學習傳統語言及農耕曆，達成老幼共學、文化傳承目的。連結文化健康站建置健康促進網絡，推動健康無毒，發展適合長輩之健康飲食，建構完善福利服務網絡，拓展關懷服務面向與範圍。</p> <p>(2) 112 年 12 月舉辦三座都會農園聯繫會議，共同討論農園自治相關規範。</p> <p>辦理原住民部落道路改善、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改善。112 年計畫經費 5,225 萬元，工程案件共 26 件，有效改善部落道路、基礎設施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112</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三、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年度共計爭取 4 件工程，經費 3,042 萬 5,518 元。
四、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p>1. 112 年 7 月杜蘇芮及 8 月卡努颱風災後復建工程，本府共核定 4 件，經費 1,361 萬 6000 元。</p> <p>2. 112 年 9 月海葵颱風及 9 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向中央爭取 2 件工程，經費 776 萬 2 千元。</p>
五、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p>本市原住民族地區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多有數量不足或服務機能不佳情形，影響所及除降低週遭生活環境及居住品質，更影響原住民族長照或社會福利服務場域整體發展及部落文化傳承，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計畫</p> <p>112 年共計爭取 2 件工程，經費 1,573 萬 6 千元。</p>
六、112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p>1. 為改善原住民族部落之居住環境品質，本府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部落環境改善，112 年共 6 件計畫，經費 5,678 萬 3 千元。</p> <p>2. 原住民族委員會考核 111 年度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原住民族部落居住環境品質提升計畫執行績效，本市成績全國第 3 名。</p>
七、原住民族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p>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p> <p>112 年共爭取 1,377 萬 1 千元。</p>
八、市府二備金	<p>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 112 年編列 750 萬元辦理原住民族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p>
九、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計畫	<p>為持續改善原住民之居住生活品質，市府第二預備金於 111 年投入 27 件工程，經費計 4,743 萬 320 元。包括茂林布魯布沙橋梁改善規劃設計、那瑪夏代表會辦公廳舍內裝工程、瑪雅巷道改善、道路改善、部落基礎設施改善等。</p>
十、茂林布魯布沙橋梁改善工程	<p>為解決茂林區公所及代表會老舊及耐震不足問題，向中央爭取 7135 萬 9 千元辦理區公所及代表會拆除重建工程，可有效改善當地辦公環境。</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伍、原住民經濟及土地管理</p> <p>一、原住民保留地「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及「禁伐補償計畫」</p> <p>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p> <p>三、輔導改正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p> <p>四、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p> <p>五、原住民地區產業發展執行計畫</p>	<p>本府編列 1200 萬元預算辦理吊橋拓寬，已因應當地農民農產運輸需求，完成後吊橋將可通行小型之農作搬運車，提高農民工作效益。</p> <p>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全民造林暨獎勵造林計畫，核撥補償金計新台幣 3,003,100 元，由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專款補助辦理。</p> <p>2. 112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達成國土保安、涵養水資源、綠化環境、自然生態保育及因應氣候變遷、減輕天然災害之目標，並依據受益者付費、受限者補償之原則，以及配合政府造林、育林之政策、守護原住民傳統智慧，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之發展，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撥面積 4,792.5346 公頃，計畫核撥補償金計新台幣 143,776,038 元，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款補助辦理。</p> <p>1.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 232 筆，受益 166 人辦理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計畫受理案件數共計 9 案 9 人，桃源區公所初審同意 9 筆案件函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屏東分屬審認案件數計 9 案 9 人，屏東分屬退件待釐清 8 案 8 人，審認中 1 案 1 人；那瑪夏區管理機關變更登記為原住民族委員會管理共計 4 案 4 人。</p> <p>2. 推動「112 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計畫」，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 25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44 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 5 處及整理維護 463.9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356.53 公頃、環境教育人員訓練、認證及教案執行 5 件；友善部落增值服務 89 件。</p> <p>辦理「112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核撥獎勵金新台幣 3,959,700 元整。</p> <p>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 83 件，成功案件 83 件，總核貸金額共計 4,907 萬元整；原住民事業貸款 14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 69 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222 件。</p>

重要施政項目	執行成果與效益
<p>陸、整體風險管理 (含內部控制)推動情形</p>	<p>1.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駁二藝術特區設置「高雄原住民主題館—原駁館」，鏈結都會區與原鄉產業行銷與輔導，以增加本市原住民特色產品曝光率，拓展本市原住民地區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行銷管道。自 112 年 7 至 12 月入館人次計 1 萬 1,437 人，營收計新臺幣 107 萬 3,487 元。</p> <p>(1) 分別於 8 月 19 日、9 月 16 日、10 月 21 日及 11 月 18 日辦理主題展售活動計 4 場次，營收共計新臺幣 450,340 元整。</p> <p>(2) 以「雄愛原鄉」參與高雄冬季國際旅展，與原鄉公所及本市原民業者合作，推廣原鄉冬季遊程、原鄉美食試吃、DIY 活動等。業者營收計新臺幣 100,380 元整、旅遊諮詢計 127 次 DIY 活動計 56 份、遊程 DM 發放 500 張。</p> <p>(3) 112 年 9-12 月辦理產業座談會：9 月 20 日辦理一場次座談會計 33 人參加；12 月 18 日辦理年終產業座談會，計 31 人參加傾聽各業者建議，並分享產業推動成果。</p> <p>2. 協助原民會教育文化組南島文化節系列活動，辦理四場次市集，分別為 10 月 14 日阿美族、10 月 15 日排灣族、10 月 21 日布農族及 11 月 11 日至 12 日高雄豐潮，市集營收計新臺幣 4,138,878 元整。</p> <p>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已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將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融入日常作業與決策運作，考量可能影響目標達成之風險，據以擇選合宜可行之策略及設定機關之目標(含關鍵策略目標)，並透過辨識及評估風險，採取內部控制或其他處理機制，以合理確保達成施政目標。</p>